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有關建議聘任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8日的2019年度股東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及日期為2020年4月29日有關建議聘任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將於2019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之審議及批准聘請2021年度財務報表及內控審計師的議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作出如下說明：

根據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本公司擬選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2021年度國內財務報表及內控審計師，及擬選聘普華永道國際網絡成員機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2021年度國際財務報表審計師，任期至2021年度股東大會止。

除上文所補充者外，通函及通告所載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繆建民先生及謝一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清劍先生、肖雪峰先生、程玉琴女士及王智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陸健瑜先生、林義相先生及陳武朝先生。